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 风电 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 风电 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3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节能大厦 12 层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07,660,1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1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斌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 人，董事裴红卫、胡正鸣、王利娟、刘健平、刘少静、姜军、李宝山、秦海岩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王琰、沈坚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罗杰出席了会议，总会计师郑彩霞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607,218,280	99.9830	16,200	0.0006	425,700	0.0164

-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07,218,280	99.9830	16,400	0.0006	425,500	0.0164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07,218,280	99.9830	16,400	0.0006	425,500	0.016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204,691,961	99.7845	16,200	0.0078	425,700	0.2077
2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4,691,961	99.7845	16,400	0.0079	425,500	0.2076
3	关于审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204,691,961	99.7845	16,400	0.0079	425,500	0.2076

有限公司公开发 行 A 股可转换公 司债券预案（修 订稿）》的议案							
--	--	--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3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传宁、高司雨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3 日